

臺北市政府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辦理社會福利及慈善事業情形季報表

1. 90年度以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數為財源相對編列之預算數：743,170,779 元。(社會福利成本+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
2. 90年度第4季，彩券盈餘分配數：29,799,617 元。(第22-24期)
3. 89年1月起至本季截止，累計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數(a)：589,934,997 元。(不含第1-3期921震災分配款13,531,773元)
4.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之執行數：

福利類別及項目	本季(4)	89年1月至本季累計數	備註
一、兒童福利			
1.寒暑期安親活動的統整	0	0	
2.家庭減壓服務	0	0	
3.補助私立兒童福利機構改善設施設備	61,844,238	62,215,538	
4.補助公私立托兒所特殊教育服務費	950,183	950,183	
5.提升托育及教保品質	867,562	867,562	
小計	63,661,983	64,033,283	
二、少年福利			
1.少年全人發展方案	5,424,687	5,424,687	
2.補助青少年福利機構團體改善硬體設施設備費	816,903	866,575	
3.補助公設民營青少年福利機構設施設備維修	0	0	
4.補助公設民營南區少年中心設施設備	0	0	
小計	6,241,590	6,291,262	
三、婦女福利			
1.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單親家庭支持性服務	1,833,840	1,833,840	
2.兩性平權及婦女人身安全保護倡導方案	0	0	
3.補助婦女議題研究	1,344,260	1,826,905	
4.輔導轉業公娼及眷屬緊急生活補助	186,000	1,038,500	
5.補助公設民營婦女福利機構設施設備更新修繕改善公共安全費	1,975,266	2,227,601	
小計	5,339,366	6,926,846	
四、老人福利			
1.社區老人活動據點開拓和活動方案	319,200	319,200	
2.社區老人互助照顧模式推動	470,566	478,566	
3.委託辦理永樂老人資源中心(長青人力資源中心)	1,386,319	1,386,319	
4.獨居失能老人生活狀況調查	0	0	
5.委託辦理老人照顧資源網及諮詢服務	0	0	
6.補助陽明老人公寓設施設備更新修繕	1,869,341	1,869,341	
7.補助文山、東湖、基河老人養護中心設施設備更新修繕	178,154	1,155,227	
8.補助兆如老人安養護中心設施設備更新修繕	5,191,200	5,191,200	
9.補助至善老人安養護中心開辦費用	0	0	
10.補助信義、龍山、士林、北投老人服務中心及大同、松山老人日間照顧中心設施設備更新修繕	984,416	1,000,414	
11.補助私立老人安養護機構	1,003,438	1,003,438	
12.補助老人自費安養中心升降式座椅設備	0	0	
13.補助廣慈博愛院裝設防礙隔簾	287,800	287,800	
14.補助浩然敬老院設置緊急呼叫系統	0	0	
15.老人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訓練	1,682,865	1,682,865	
16.老人安養護機構巡迴輔導	142,131	142,131	
17.老人安養護機構財務查核	0	0	
小計	13,515,430	14,516,501	
五、身心障礙者福利			
1.身心障礙者津貼多元化配套服務措施	115,599,856	115,599,856	
2.身心障礙居家照顧服務	48,000	48,000	
3.發展遲緩暨身心障礙兒童家庭服務方案	502,230	502,230	
4.身心障礙者保護方案	15,932	15,932	
5.身心障礙者資源中心	0	0	
6.視障按摩推廣	127,899	453,736	
7.身心障礙者延時收托服務	27,000	39,000	

福利類別及項目	本季(4)	89年1月至本季累計數	備註
8.補助公設民營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設施設備維護更新	300,360	460,550	
9.補助公設民營及私立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設施設備費	4,277,944	4,397,000	
10.補助文德團體家庭設施設備	0	0	
11.補助公設民營及私立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充實及改善費	1,012,530	1,012,530	
12.補助身心障礙教養機構專業服務費	2,945,666	4,321,600	
13.整修身心障礙福利會館及陽明山紗帽路機構	796,083	804,673	由營建或購置固定資產項下移列
小計	125,653,500	127,655,107	
六、社會救助			
1.提撥社會救助金準備	126,016,000	126,016,000	
2.視障者進用計畫	318,187	959,194	
3.九十年工作暨生活重建方案	1,089,000	2,903,500	
4.低收入戶家庭發展方案	67,516	99,706	
小計	127,490,703	129,978,400	
七、社會工作專業服務			
1.委託辦理監督家庭暴力事件未成年子女會面交往與交付方案	0	0	
2.委託辦理民事保護令訪查方案	0	0	
3.臺灣士林地方法院和臺北市政府共同設立家庭暴力事件聯合服務處方案	185,000	185,000	
4.委託辦理高危機家庭兒童少年密集服務方案	211,212	211,212	
5.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夜間假日備勤工作計畫	94,650	209,500	
6.委託辦理離婚監護權調查案件	519,000	780,000	
7.危機家庭暨兒童少年保護個案原生家庭重建服務	0	0	
8.公共工程拆遷、都市更新暨危險山坡地訪視調查	0	0	
小計	1,009,862	1,385,712	
八、原住民福利			
1.台北市原住民年鑑實施計畫	2,311,002	2,311,002	
2.親子母語生活體驗營實施計畫	600,000	600,000	
3.補助原住民購置電腦設備實施計畫	2,761,000	2,761,000	
4.台北市原住民競爭力提升實施計畫	1,938,400	1,938,400	
5.辦理原住民婦女服務台實施計畫	893,222	893,222	
6.辦理原住民婦女扶助房租補助實施計畫	251,950	251,950	
7.辦理外縣市原住民臨時住宿補助實施計畫	809,898	809,898	
8.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原住民福利服務實施計畫	456,499	456,499	
9.台北市原住民語言巢教學研習計畫	971,144	971,144	
10.凱達格蘭營運管理計畫	944,244	944,244	下半年新增計畫
11.原住民兩性研究	37,000	37,000	下半年新增計畫
12.都會區原住民老人社會教育暨健康講座	470,000	470,000	下半年新增計畫
小計	12,444,359	12,444,359	
九、綜合性業務及其他			
1.社會福利機構人員退輔制度規劃	0	0	
2.老人及身心障礙者財產信託制度推動	0	0	
3.平價住宅更新規劃	861,000	867,000	
4.國際生命禮儀文化博覽會	2,970,000	2,970,000	
5.其他與社會福利、慈善公益等有關之研究、發展、預防、推廣、宣傳、活動等事項	2,027,024	2,129,898	
小計	5,858,024	5,966,898	
十、基金人事行政業務支出			
1.用人費用	2,329,383	4,088,550	
2.服務費用	24,090	80,460	
3.材料及用品費	83,667	154,746	
4.折舊、折耗及攤銷	0	0	帳面支出104,986元(非現金項目)
小計	2,437,140	4,323,756	
十一、營建或購置固定資產			
1.價構萬大、文德國宅(公設民營團體家庭)土地	0	33,165,064	
2.價購萬大、文德國宅(公設民營團體家庭)建物	0	22,345,245	
3.基金管理之電腦及週邊設備	160,000	160,000	
4.陽明山紗帽路機構購置音響設備	0	0	
5.陽明山紗帽路機構購置什項設備	0	0	
小計	160,000	55,670,309	

福利類別及項目	本季(4)	89年1月至本季累計數	備註
合計	363,811,957	429,192,433	

※註：項目第一項至第十項為社會福利成本，第十一項為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

填表說明：(1)福利類別及項目，得視當季實際執行情形酌予增減或修正。

(2)本表中有關累計數之部分，均指公益彩券盈餘自89年1月開始分配起至本季截止之累計數。

5. (1) 89年1月起至本季截止，累計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待運用數(c) = (a) - (b)：**160,742,564**

(2) 尚未執行之原因：

- a. 本市為有效管理運用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已制定「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於90年2月5日設立基金專戶存儲，並循預算程序編列附屬單位預算自90年度起開始依預算計畫據以執行。
- b. 本年度預算編列社會福利成本之支出項目計643,192,294元，實際執行58.34%。因至年度結束止實際獲配之盈餘分配總收入僅有589,934,997元，較原先預算編列七億五千萬元的業務收入短少近一億六千餘萬元，亦較原編列預算支出不足五千餘萬元。為因應業務收入短少、無法支應歲出所造成之缺口，併發揮基金循環運用、長久持續之最大特性，本局即已針對原擬訂之各項業務計畫展開緊急檢討，重新檢視各計畫支出，除依其急迫性及必要性調整執行之優先次序外，另採取替代措施如併入本局單位預算相關計畫項下執行、或以其他財源如申請內政部補助款、運用民間捐款結合社會資源等多元方式辦理；少數計畫因屬創新性、實驗性方案，需較長時間籌劃準備，連帶影響執行之成效；又部分計畫因行政程序延誤或遇不可抗力之因素，致無法依進度於年度內執行完成。
- c. 另本年度預計辦理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非計畫型資本支出) 99,978千元，實際執行55.70%。主要係房屋及建築科目項下原編列42,383,643元辦理整修身心障礙福利會館及陽明山紗帽路機構之用，因該建物之管理單位分別為本局及陽明教養院，非屬本基金之資產，經報請市府同意准予將原整修工程費用改由社會福利成本之會費、捐助、補助、分攤與交流活動費項下支應。另於交通及運輸設備、什項設備二科目項下共編列939,108元購置陽明山紗帽路機構所需之音響及冷氣機等設備，因建物整修工程尚未完成致無法先行採購設備，未能於年度內執行完畢。